

勘查、实测实量、系统计算及市场调查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编制程序，对工程进行结算。

六、编制依据：

1. 财政部、建设部财建（2004）369号文《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暂行办法》。
2. 施工合同。
3.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布的政策性文件。
4. 材料价格以焦作市标准定额管理站颁发的同期材料价格以及甲方签证的工程材料价格确认单为依据。
5. 施工现场实收工程量。
6. 提供的工程签证单等相关竣工资料。

七、编制方法和过程：

本次编制根据贵单位提供的施工合同、竣工报告等资料进行，在编制过程中，针对工程项目情况我们制定了详细的工作计划，由多名具有审查资格的工程技术人员组成审核小组，对本工程施工合同、竣工报告等相关资料进行收集并加以分析，勘测施工现场。根据书面、实地收集的资料，结合本工程的特点，对每一份资料都认真计算工程量，合理套用定额，正确执行相关政策文件。经过同双方反复核对，最终确定审核结果。

八、编制作业日期：

本工程审核时间于2024年5月13日开始到2024年5月28日结束。

九、编制结论：

本工程结算送审金额1343001.56元，审减金额2672.96元，